砀环建函〔2023〕24号

**关于盛世智达新能源科技(砀山)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铝型材组件和高端铝型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盛世智达新能源科技(砀山)有限公司：

报来《盛世智达新能源科技(砀山)有限公司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铝型材组件和高端铝型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 盛世智达新能源科技(砀山)有限公司总投资50000万元在安徽省宿州市砀山县经济开发区高端数控产业园投资建设的新能源汽车轻量化铝型材组件和高端铝型材项目。本项目购买10万平方米标准化厂房，设计年产总计40万套电池箱体产品建设。项目已由砀山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砀发改备案[2022]47号文件予以备案从环境保护角度，同意该项目按《报告表》中所列工程性质、规模、内容、地点、工艺流程和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等进行建设。

二、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相关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三、项目应重点注意以下几点：

1、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生产废水经混凝沉淀、混凝气浮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废水处理达纳管标准后排入砀山经济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2、废气：喷涂、喷涂烘干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集气后通过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处理后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相应的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及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涂胶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经二级活性炭处理后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相应的大气污染物项目排放限值及厂界大气污染物监控点浓度限值。

3、噪声：项目对产噪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经处理后的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

4、固废：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生活垃圾，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危险固废等。一般固废主要来自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边角料、废包装物、不合格品等，危险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桶、废切削液、废润滑油、废活性炭、污水处理站浮油、污水处理站浮渣、废液压油、废胶、废过滤棉等。废边角料、废包装物、不合格品收集后外售物资回收部门，生活垃圾分类交由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废物分类存放于危废暂存间后交由资质单位处置。。

5、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采取分区防渗，重点防渗区域（4#车间、6#车间、原料库、危废库、污水处理站等）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Mb≥6.0m，K≤≤10-7cm/s要求；一般防渗区域（3#车间、5#车间、7#车间、10#车间、11#车间、12#车间、成品库、一般固废库等）满足等效黏土防渗层Mb≥1.5m，K≤≤10-7cm/s要求。

四、项目竣工后，按规定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五、自本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法律法规有规定的，从其规定。相关执行标准出台或修改，按新标准执行。

六、所在辖区监察中队负责该项目“三同时”日常监管工作，并将监管过程中出现的重大情况及时报县生态环境分局。

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

2023年10月20日

抄：县环境监察大队，安徽皖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砀山县生态环境分局办公室 　 2023年10月20日印发